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ST中润 公告编号:2025-030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卖,变卖的价款在432,590,700元限度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优先受偿权范围包括涉案贷款本金、利息、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四、驳回原告告烟台盛瑞其他诉讼请求。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2024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公司不服该判决,向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一、崔伟借款纠纷案诉讼进展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润资源”)于2016年5月向崔伟先生借款2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因该借款纠纷事项被崔伟先生起诉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崔伟先生不接受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驳回起诉的裁定,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后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做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21年8月6日,经公司与法院确认尚需支付本金及利息合计15,000元,公司与法院沟通确认该笔借款计划于2024年5月1日前进行分批偿付,偿还完毕后公司将不再因崔伟借款而有其他债务。在公司按照还款计划偿还3,800万元之后,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继续按该计划还款,经与法院沟通协商,公司已延期支付剩余款项1,200万元。具体情况请见公司2020年6月16日、2021年2月12日、2021年3月4日、2021年5月10日、2023年2月6日、2024年1月2日、2024年1月20日、2024年3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诉讼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及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2020-026、2021-007、2021-047、2023-027、2023-049、2024-001、2024-006)。

因客观原因公司收回相关股权转让的时间相比预期时间有所延后,导致公司未能按照与法院确定的还款计划还款1,200万元,经与法院沟通,通过处置部分资产的方式偿还部分款项的意见。2024年5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鲁06民终8477号】,判决如下:

1.维持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2024)鲁0612民初3495号民事判决第一项;

2.撤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2024)鲁0612民初3495号民事判决第二、三、四项;

3.上诉人中润资源、原审被告告中润烟台分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给上诉人烟台盛瑞律师费3,600,000元;

4.如上诉人中润烟台分公司、原审被告告中润资源不履行上述第一项还款义务,被上诉人烟台盛瑞有

权对济南兴瑞商业运营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号中润世纪城商业-203、-204、-302号,非产权证书号分别为鲁(2019)济南不动产权第0018106号、第0018105号的房产在折价或者拍卖、变卖的价款在432,590,700元限度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优先受偿权范围包括涉案贷款本金、利息、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5.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就项借款本息等计提预计负债2.23亿元,该项诉讼二审判决将减少公司年度净利润约514万元。最终影响金额将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小额诉讼约85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3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时间距离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日较近,审计进度完成情况预计较往年将有所延迟。若公司无法按期披露2024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3.12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相关风险及情况请见公司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27日、2025年3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014、2025-018、2025-02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力 公告编号:2025-010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名下激励对象对应解除限售条件个人考核结果为C(其对应的考核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为0%,不可解除部分将由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以及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且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1,200股。

●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326,400	326,400	2025年3月21日

● 本次限售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和信息披露

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方案(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19932940410),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5年3月26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数量	变动前	变动股份数量	变动后
有无限售条件股	606,072,719	-326,400	599,646,319
无无限售条件股	5,996,042,671	-	5,996,042,671
总计	6,473,715,290	-326,400	6,473,389,0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以2025年3月19日收盘后公司股本结构为基础,公司因转换为资本公积的“节能转债”(债券代码:113051)处于停牌阶段,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可能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注2: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回购激励计划办法》的规则和《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切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决策和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分批解除限售,并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在定期限内进行解除限售相关手续办理,信息披露,履行相关公告等义务;”

“3.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股份数量和回购价格等回购方案内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管理办法》、《工作指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本次回购注销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相关法定程序以及股份注销登记等程序。”

2.根据《回购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辞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按市价与个人原因解除劳动关系时的市价的孰低值回购。”

鉴于公司名下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以及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均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5,200股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经充分审议,会议以投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公开招租的议案。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35%的股权,自然人吴良天持有其35%的股权,公司主要经营桂林天之泰大酒店。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招租,拟公开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1-5层(建筑面积22,171平方米)和天之泰大酒店西塔楼1-6层(建筑面积8,921平方米),拟招租总面积合计31,092平方米;租赁期限9年11个月(含免租期);租金以评估价为基准,每平方米37元/月,按季支付,租赁期间租金不低于每平方米36.5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按季支付,租赁期间租金不得低于每平方米36.5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

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及物业服务费合计13,099.72万元,最终以实际价格为准。

具体的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公开招租的公告》。

董桂海对本次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本次议案涉及对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公开招租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本身重大且复杂,桂林旅游未给本董事预留充裕时间(至少提前两周预审时间)对桂林天之泰大酒店的用途及评估价格合理性进行复核。鉴于此,本董事对相关议案投反对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5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自然人吴良天持有其35%的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招租,拟公开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1-5层(建筑面积22,171平方米)和天之泰大酒店西塔楼1、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6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自然人吴良天持有其35%的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招租,拟公开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1-5层(建筑面积22,171平方米)和天之泰大酒店西塔楼1、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7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自然人吴良天持有其35%的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招租,拟公开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1-5层(建筑面积22,171平方米)和天之泰大酒店西塔楼1、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8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自然人吴良天持有其35%的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招租,拟公开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酒店1-5层(建筑面积22,171平方米)和天之泰大酒店西塔楼1、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9